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議紀錄

一、日期：113 年 02 月 20 日星期二（甲辰年正月十一）20 點 10 分

二、地點：寶山研討室三

三、主席：王會長群皓

紀錄：總務部林組長品儀

四、出席人員：王會長群皓、周副會長鈺唐、權益部蔣部長光宗、權益部陳副部長毓欣、策劃部洪部長婕宜、財務部孫部長婕菱、總務部呂部長宗墾、策劃部林副部長奕妘、總務部林組長品儀。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一）案由：權益部提本年度寒假案件彙整，報請公鑒。**

說明：整理寒假期間本部相關案件，並公告使大眾檢閱。

附件：11202 進度報告。

**決定：備查。**

**（二）案由：策劃部提大坦誠通識講座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三月初辦理此講座，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大坦誠講座企畫書（1）。

**決定：備查。**

**（三）案由：策劃部提陳水扁通識講座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三月底辦理此講座，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通識講座企畫書（1）。

**決定：備查。**

**（四）案由：策劃部提校園周邊襪子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目前此計畫持續進行中，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周邊企劃書。

**決定：備查。**

**(五) 案由：策劃部提校園演唱會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五月中辦理此活動，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第二十七屆學生會演唱會(追加)。

**決定：備查。**

**(六) 案由：策劃部提校園演唱會市集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五月中辦理此活動，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市集企劃書。

**決定：備查。**

#### 七、討論事項

**(一) 案由：權益部提本會參與 113 年大學學生會成果展，提請討論。**

說明：一、續前年學生會參與 112 年成果展，本年度也將參與，展現本會今年度相關成果。

二、時間與地點

4/27~28、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

三、解說員

副會長周鈺唐、權益部長蔣光宗、財務部長孫婕菱、權益部副部長陳毓欣。

擬辦：討論通過，各負責人於會議結束後將審查檔案修正後上傳至雲端硬碟，並依企劃書內容辦理。

附件：一、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實施計畫。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年大專院校學生會成果展參加計劃書。

**決議：一、調整經費安排。  
二、修正後通過。**

**(二) 案由：權益部法務組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辦法」法案創制，提請討論。**

說明：針對立定人事管理辦法，特別訂立。

擬辦：討論通過，送學生議會審議。

附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規則。

**決議：照案通過。**

**(一) 案由：權益部提本會共同舉辦「生出一條安全回家的路：與我們的步行國家願景」通識講座一場，提請討論。**

說明：本次有幸與還路於民人權組織合作，一同與學生人行道安全小組和學生議會辦理本次講座，並以通識講座的方式，將行人安全議題推廣出去。

擬辦：討論通過，並繼續辦理。

附件：一、還路於民講座企劃書。  
二、生出一條安全回家的路的企劃。

**決議：一、將學生會和學生議會調整為協辦單位  
二、修正後通過。**

八、意見交流

**(一)會長王群皓**

與校長聚餐之時間(星期三)。

**(二)財務部孫婕菱**

系隊補助相關事宜。

九、散會 22 點 27 分

## 報告事項（一）

113年02月20日行政會議

案由：權益部提本年度寒假案件彙整，報請公鑒。

說明：整理寒假期間本部相關案件，並公告使大眾檢閱。

附件：11202 進度報告。

決定：備查。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 第二十七屆寒假期間權益部進度報告

### 一、總綱

為確保權益案件處理方式與案件細節能妥善保存，並提供後續學生會運作順利，本次整理寒假期間原先計畫推動計畫與臨時案件進度報告，以下逐一羅列案件。

### 二、案件列表

下所列 112 學年度寒假期間及延續施行既往案件，案件並不依照時間先後排序。

- 權益類別

案件名稱	最新進度
校園野狗處理	進行中
進德校外人行道設置	進行中
校園灑水器噴灑疑慮	擱置
校園無障礙設施改善	進行中
長途客運大專優待票	擱置
期中停修門檻調整	擱置
性別友善廁所推動	進行中
性別友善宿舍推動	進行中
雙主修門檻異動	進行中
系羽空間不足、體育空間稀缺	擱置
減速坡設置安全問題	已完成
K 書中心飲水機及垃圾桶設置	已完成
校園心理假設置	進行中
駐警隊巡邏相關事宜	已完成
全校網路管理規範	進行中
進德學餐早上營業時間	進行中
進德校區停放汽車相關事宜	已完成
校園美化改善	進行中
選課系統篩選優化	進行中
校區健身區域寒暑假開放	已完成

- 法律類別

案件名稱	最新進度
差旅費申請條例	擱置
住宿門禁卡使用規範	進行中

### 三、權益案件彙整

#### 1. 校園野狗處理

案由：進德校園流浪動物問題影響學生安全及安寧，因問題長期存在，接續前幾屆學生會辦理，繼續進行。

當前狀態：進行中。

辦理情形：一、本學期將跟校警隊合作，協助驅趕駐留流浪動物

二、下學期將於社群平台上發布文宣，告誡同學勿近流浪動物。

#### 2. 進德校外人行道設置

案由：計畫由本部部長於上屆時為部員提出，歷經招募夥伴，多次與公所洽談，與夥伴撰寫計畫書，劃設設計圖，希望能為進德同學提供安全步行空間。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本校同學於2023年12月27日舉辦路權集會已宣示彰師對路權之關心，此集會後決定將後續事項及路權小組交由學生會以便長期追蹤公所進度。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3. 校園灑水器噴灑疑慮

案由：進德校區多數地方灑水器，噴灑範圍超過原噴灑範圍，影響通行。

當前狀態：擱置。

狀態說明：暫無人員能處理。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4. 校園無障礙設施改善

案由：進德校區多數地方無障礙設施有問題，包含殘障坡道過陡、導盲磚不連續、路面磁磚破損等等。

當前狀態：進行中。

辦理情形：已與校方採資組開會討論，會配合教育部補助款持續辦理，去年已完成兩處(白沙大樓、教學大樓)無障礙坡道改善。

#### 5. 長途客運大專優待票

案由：目前多數大學皆有和客運公司簽訂學生優惠票。

當前狀態：擱置。

狀態說明：暫無人員能處理。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6. 期中停修門檻調整

案由：因有同學反應期中停修門檻限制，目前校方有些課程將無法退選，進而向校方說明並協助改善。

當前狀態：擱置。

狀態說明：校方已知悉相關狀況，但是否修訂須待下學期研議。

辦理情形：已告知教務處，教務處表示須研議再行決議。

#### 7. 性別友善廁所推動

案由：寶山教學二館廁所屬於特殊的建造方式，一層一種性別，從一樓至三樓分別為女男女的方式，因二館一樓晚上有進行課程，但其他樓層有安全管制，導致生理男性上廁所極為不易，因此希望將該處轉為性別友善廁所，以解決相關問題，並推廣相關概念，至全校其他建築。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如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情形：已將相關事由告知性平會處理，等待學校討論後無礙即可改建。

#### 8. 性別友善宿舍推動

案由：今年度政治大學正式設立無性別限制宿舍，在公告初期便受到政大學生大量申請，與媒體的報導。希望本校也能推動相關的設置，目前預計於十舍六樓優先推行，待性別友善廁所有動作後，再續處理。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如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情形：已準備相關資料，將待性別友善廁所確認後，進一步向性平會及住宿組辦理。

#### 9. 雙主修門檻異動

案由：雙主修門檻一直都非常高，在去年修正相關規範後，校定規範有明顯調整，但因為還有各系畢業規定，導致仍有一定阻礙。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調查各系回復中。

辦理情形：目前積極與各系洽談相關事宜，但多數科系皆表示因為法案剛修正，需要花時間觀察，再決定是否調整，目前僅調查各系的回覆。

#### 10. 系羽空間不足、體育空間稀缺

案由：校內羽球空間不足，且寶山因腹地問題，尚無足夠空間供教師提供體育課的環境。

當前狀態：擱置。

狀態說明：彰北體育館休館，待復業後再續施行。

辦理情形：接獲案情後，已有發表單調查，原先預計以學生會名義租借彰北體育館的空間供系羽使用，但今年彰北管理單位合約到期，將休館，期程未知；另外有發文詢問體育室是否需要向縣政府借用縣立體育館作為場地使用，但得到的答案為否。

#### 11. 減速坡設置安全問題

案由：本校於 2023 年 10 月設置車牌辨識系統，於西側門設置之設施包含移動式減速坡，學生告知減速坡造成騎行時嚴重不舒服，建議改善。

當前狀態：已完成。

狀態說明：據本會同學現場勘查並試驗，已回報減速坡坡度已改為機車通過時為相對正常之坡度。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12. K 書中心飲水機及垃圾桶設置

案由：同學反應是否能改善 K 中飲水機常常過熱和將垃圾桶設置回來。

當前狀態：已完成。

狀態說明：如辦理情形說明。

辦理情形：已向圖資處告知，飲水機會考慮是否增設第二台，垃圾桶經評估及回報已增設回來，本會於後續配合圖資處宣傳相關事項。

#### 13. 校園心理假設置

案由：近年來多數大學皆有設置校園心理假，為讓學生可以休息喘口氣，進而設置。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已召開第二次公聽會，帶教務長於校方行政會議上提出並與其餘師長討論。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14. 駐警隊巡邏相關事宜

案由：同學於凌晨由於身體不舒服無法進出校門提交。

當前狀態：已完成。

狀態說明：已額外向同學詢問相關事宜細節並未得到回覆，駐警隊經本會要求後提將於外出巡邏之際留下詳細、方便同學連絡之資訊。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15. 全校網路管理規範

案由：建立全校網路管理規範，設監督制度，避免浪費基金解決網路問題。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學校對於校園核心網路（即圖資處網資組管轄範圍）之規劃相當完善，惟對於各單位而言未有相關施工規範，導致各單位及各系出現如違章建築般之網路設備及線路施工狀況，以致出現嚴重的網路連線問題。

辦理情形：已於行政會議提案。

#### 16. 進德學餐早上營業時間

案由：部分學餐業者因校方學餐相關規定而無法提早販售繼而損失同學相關利益。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提倡學餐早餐時間營業之店家修訂，根據規定，多數非早餐之店家限於9點30分方可開始營業，雖然部分負責人表示他實際早已在7點左右抵達，仍受限於制度。建議向相關管理層反映，以期修正規範，使其符合實際營運需求。

辦理情形：已請本會同學了解情況後確認詳細資訊，由於寒假相關負責人員皆不在校，延至開學後處理。

#### 17. 進德校區停放汽車相關事宜

案由：校門口警衛態度差，對懷孕學生未提供必要說明。學務處停車辦法不明確，特別是對懷孕者應更友善。前次已提醫院證明，仍受歧視，呼籲學校加強人員訓練。

當前狀態：已完成。

狀態說明：已完成對相關調查與回覆。

辦理情形：警衛態度問題已獲駐警隊致歉，並承諾強化培訓。校方「停車場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三款）明文規定身心障礙及行動不便者得進入校內停車。進德校區停車方式現行，柵欄處需換證取遙控器，相關說明將於網頁上公告。

#### 18. 校園美化改善

案由：捐款指定用於種樹，建議聘請專業園藝師進行規劃，以提高綠化效果，目前亂種情況令環境顯得不協調。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暫無人員能處理，將於第二學期開學後了解詳細資訊後辦理。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19. 選課系統篩選優化

案由：建議選課系統搜尋欄優化，以便同學試算修課學分。建議修課類別進行分層分類，包括科系、通識、必修、教程及其他學分學程等，並單獨顯示可跨班系的選修課，通識與教程的次分類歸納。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暫無人員能處理，將於第二學期開學後了解詳細資訊後辦理。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20. 校區健身區域寒暑假開放

案由：校區健身房在寒、暑假校隊不使用的時段是否對一般學生開放？

當前狀態：已完成。

狀態說明：學校在寒、暑假期間未提供健身房開放服務，可能存在管理政策或資源分配方面的考量。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四、法規案件彙整

#### 1. 差旅費申請條例

案由：因本次暑假期間遇到需要返校處理事務狀況，但因人員皆不在學校，想申請交通費補助，卻無法申請，而撰寫此條例。

當前狀態：擱置。

狀態說明：第三次法制委員會不同意，需擇期修正，並決定於下次開會提交前另擇時間開行協調會。

辦理情形：如狀態說明。

#### 2. 住宿門禁卡使用規範

案由：學生住宿門禁卡無規範，當前空白授權橫行，恐致相關危險。

當前狀態：進行中。

狀態說明：待住宿組後續辦理。

辦理情形：已撰寫相關規定並送住宿組參考，待後續狀況進行追蹤。

## 五、下期計畫事項

僅羅列概要，細節不列出。

1. 完成心理假設置。
2. 與學務處合作協辦交通安全活動。
3. 改進宿舍自治規定和門禁卡授權。
4. 本期尚未完成事項。
5. 輔佐部員繼任。

## 七、結語

第二十七屆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權益部在寒假期間著力處理各項學生權益相關案件，透過系統性的整理與報告，確保案件詳情得以保存，同時為未來學生會的運作提供有力參考。本部分類整理了112學年度寒假至今的權益案件，不僅包括原先計畫的推動項目，還包括臨時性案件的進展。

本部響應學生聲音，積極與校方合作，推動校園的改善與發展。對於每一項案件，本部都進行細緻的調查與討論，確保學生權益得到保障。雖然有些案件仍在進行中，但本部會持續與相關單位合作，爭取更好的結果。

本部了解學生對校園環境的期待，並將持續努力，致力於打造更為安全、友善、且具有高品質學習與生活環境的校園。在未來的工作中，本部將持續踏實推動各項案件，同時與學校行政合作，共同為學生權益而努力。期待學校的發展能夠更貼近學生的需求，為彰師大師生共同創造更加美好的未來。

第二十七屆學生會權益部副部長 陳毓欣 筆

中華民國113年02月08日

## 報告事項（二）

113年02月20日行政會議

案由：策劃部提大坦誠通識講座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三月初辦理此講座，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大坦誠講座企畫書（1）。

決定：備查。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學生會系列演講」通識講座企畫書

**壹、活動介紹**

- 一、活動主題：怎麼辦！我不是系核心！
- 二、活動目的：讓學生對於如何與自己相處，有進一步的了解。
- 三、活動內容：以「沒人陪我」為核心主題，闡述大學生如何「學習獨處」。

**貳、活動說明**

- 一、活動日期：2024 年 3 月 6 日
- 二、活動時間：18:00-20:00
- 三、活動講師：大坦誠
- 四、活動地點：學生活動中心一樓演講廳
- 五、主辦單位：學生會
- 六、指導單位：學務處 課指組
- 七、主負責人：電機二 余掇滔 0976091784
- 八、副負責人：企管三 吳叡翰 0988288370
- 九、參加對象：校內師生
- 十、參加人數：預計共 160 人

**參、經費支出**

項目	預算	說明	來源
講師費	4000	每小時講師費 2000 元，共演講 2 小時	學生會
宣傳費	500	海報*2	
高鐵費	900	新竹高鐵站-台中高鐵站 來回(450*2)	
計程車費	700	台中高鐵站-進德校區 來回(350*2)	
餐費	100	講師當天便當、飲用茶水	
總計		6200	

#### 肆、講師介紹

一、學歷：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師資組畢業

二、經歷：

1、2021年5月出版《去你的正常世界》。

2、2023年7月出版《孤立圖鑑：搞砸人緣自習模擬題本》。

3、目前為網絡上著名的圖文作家，現職為國小老師。

4、《親子天下》、《未來Family》專欄作家。

#### 伍、日程安排

日期	事項	備註
11/29	聯絡講者	
12/2	確認活動時間、鐘點費	
12/9	確認活動內容、海報等事項	
12/13	設計海報	
1/20-1/31	調查學生會人手	
2/19	正式發文、印製海報	
3/1	活動細流、回饋表單	
3/6	活動當天	
3/6-3/13	回饋表單、檢討書 確認講者所有費用、匯款	

## 陸、活動流程

時間	事項	備註
17:00-17:20	進場布置	
17:20-17:50	觀眾簽到入場	
18:00-18:05	開場介紹講師	
18:05-19:30	講師演講時間	
19:30-20:00	問題與回答、大合照	
20:00-21:00	結束（撤場復原）	

## 柒、活動善後

### 一、場地清潔

- 1、場地恢復清潔，特別注意是否有使用過口罩、衛生紙等未正確丟棄。
- 2、若過程中有同學不適，需特別以消毒水、漂白水或酒精消毒活動場地。

### 二、事後檢討

- 1、將防疫措施、應變執行狀況等內容，納入檢討會內容之中。
- 2、對於整場活動進行檢討，確認是否有需改善之處。

捌、以上未盡事宜，依學生會實際活動公告為主，防疫措施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與本校最新防疫政策配合辦理滾動式修正。

### 報告事項（三）

113年02月20日行政會議

案由：策劃部提陳水扁通識講座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三月底辦理此講座，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通識講座企畫書（1）。

決定：備查。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學生會系列演講」通識講座企畫書

一、活動名稱：國家領導的藝術

二、活動日期：3/21

三、活動時間：18:00~20:00

四、活動地點：進德校區于敦德展演廳（王金平活動中心 4F）

五、主講者：陳水扁前總統

六、活動目的：

1. 透過前總統講述有關民主的相關議題，以培養學生對民主的良好素養與強化學生對於政治的思維。

七、活動內容：

1. 講者自我介紹
2. 講述民主的素養與思維（暫定）
3. 同學發問時間、合照

八、主辦單位：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九、協辦單位：

1. 第二十七屆學生會議會
2. 第二十七屆學生議會
3. 研究生聯合自治會

十、活動負責人：資管二 林彥伶 0984393898

十一、副召集人：電機二 歐奕姍 0978133925

十二、指導單位：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十三、參加對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學生

十四、參加人數：預計 380 人

十五、講者介紹：詳見附件一

十六、經費收支表：詳見附件二

十七、活動當天流程：詳見附件三

講師	學歷
陳水扁	<a href="#">國立臺灣大學</a> 法律系司法組學士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經歷</p> <p>1969 年大學聯考，考入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系工商管理組，隨後到成功嶺營區接受 8 個星期的大專生軍訓教育，在年底舉行的第一屆中央民意代表增額選舉中，陳水扁在臺北市松山區麥帥橋下聽到著名黨外運動份子，人稱信介仙之名的黃信介正計劃參選立法委員的政見演講，深深為之著迷，遂自覺所學與志趣不符，不久休學，棄商從法。</p> <p>1970 年重考大學聯考時，考入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司法組。大學時代陸續申請到水泥公司、農會、中國佛教協會、獅子會臺灣分會、國民黨等各種獎助學金。</p> <p>1973 年，大三時陳水扁考中律師高考。</p> <p>1974 年 6 月畢業，因在大學時已參加兩個月的成功嶺大專生集訓，但後來在體位正式檢查前發現陳水扁天生的右手手肘外彎過大，免服兵役。</p> <p>1979 年底因美麗島事件從而踏入臺灣政壇。</p> <p>1981 年參選臺北市議員，初試啼聲即以第二選區最高票當選，超越後來的市長競爭對手趙少康。同年 12 月 25 日，正式就任生平的第一個公職——臺北市議員。</p> <p>1984 年擔任由黃信介等人創辦的蓬萊島雜誌社社長，雜誌社的宗旨是「爭取百分之百的言論自由」。</p> <p>1985 年 9 月 28 日辭去臺北市議員職務，回故鄉臺南代表黨外人士競選臺南縣縣長。</p> <p>1986 年，因國民黨籍的馮滄祥論文抄襲他人著作，被法院判處 8 個月徒刑，次年出獄後繼續律師工作，並擔任吳淑珍的國會助理。</p> <p>1988 年 1 月，加入民主進步黨並當選為中常委。</p> <p>1989 年中華民國立法委員選舉，正式當選中華民國增額立法委員，並成為民進黨黨團幹事長。1990 年 2 月 1 日正式上任。</p>

<p>1991 年，擔任立委期間並以國防委員會委員身份，有意與中國人民解放軍舉辦座談會。於 7 月 21 日到 7 月 26 日參訪北京，並在北京的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博物館及天安門廣場留影。</p> <p>1992 年 3 月，成為立法院中第一位在野黨籍的國防委員會召集委員。</p> <p>1992 年中華民國立法委員選舉，連任立委成功。</p> <p>1993 年 7 月，獲美國《新聞週刊》評選為「臺灣國會風雲人物」。</p> <p>1994 年，於民進黨內初選擊敗對手謝長廷，獲民進黨提名為臺北市長候選人，並以「快樂·希望·陳水扁」為競選主軸，並以「春天的花蕊」為競選主旋律。</p> <p>2000 年 5 月 20 日就任第 10 任總統，實現中華民國首次政黨輪替及政權和平轉移，民進黨首次執政及國民黨首度在野。</p> <p>2004 年 3 月 20 日成功以 0.228% 之差險勝，並進行連任。</p>
--

附件二

經費來源		單價	數量	總額	附註
場地費	學生會	30,000	1 (場)	30,000	—
講師費	學生會	2,000	1 (人)	2,000	—
交通費	學生會	1,300	來回	2,600	高鐵單程 900， 計程車單程 400。
餐費	學生會	100	20	2,000	便當 *只供 18:00 前到的工 作人員
海報輸出	學生會	150	6 (張)	900	3 張簽名 3 張張貼
小計				37,500	

附件三

時間	流程	備註
16:00-17:00	場佈	
17:15-17:50	長官、師長、學生報到	
18:00-18:05	開場介紹	
18:05-18:30	主協辦致詞、長官致詞	
18:30-19:30	演講時間	
19:30-19:50	感謝狀、提問	
19:50-20:00	合照	
20:00-20:10	講者先行離開	
20:10-20:40	散場	
20:40-21:00	場復	

## 報告事項（四）

113年02月20日行政會議

案由：策劃部提校園周邊襪子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目前此計畫持續進行中，報告當前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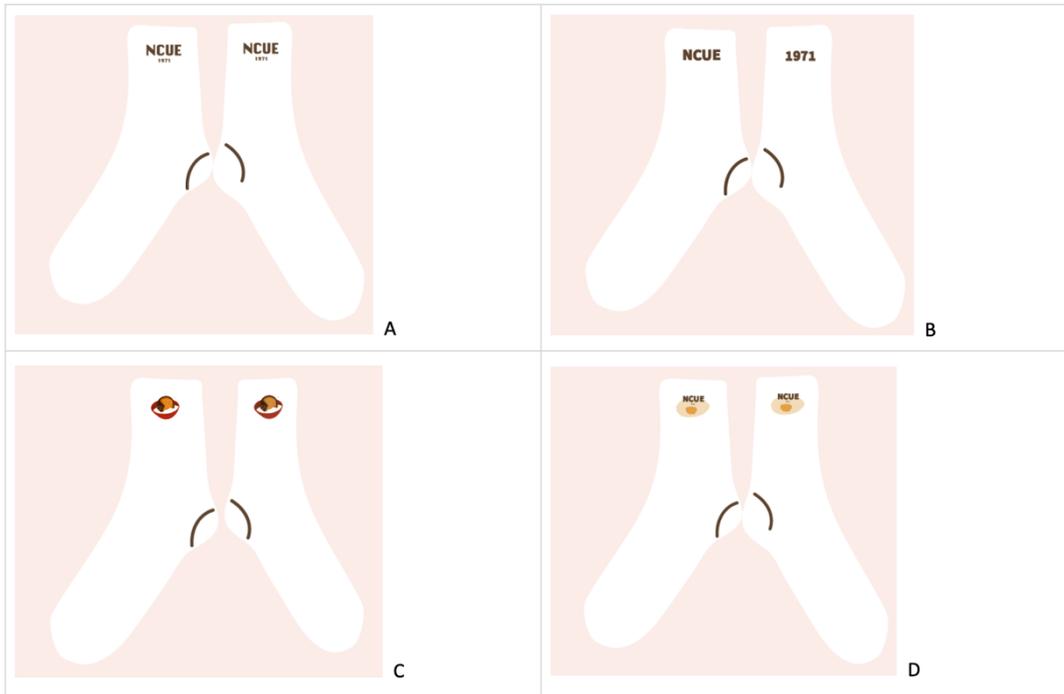
附件：周邊企劃書。

決定：備查。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其周邊企劃書

- 一、活動名稱：穿上彰師精神，走出自己風格
- 二、活動時間：113年2月至113年4月
- 三、活動目的：以彰師英文字母、彰化爌肉、校園鴨子，這四款獨特元素融合在我們的襪子周邊。不僅是穿著，更是一種對校園精神的熱愛，讓你在每一步都感受到彰師的獨特魅力。
- 四、活動對象：彰化師範大學全體學生
- 五、活動負責人：美三 鄭欣怡 0928421620
- 六、主辦、承辦單位：第二十七屆學生會
- 七、販售方式：線上預購
- 八、周邊商品圖示：詳見附件一
- 九、經費收支表：詳見附件二
- 十、時間分配表：詳見附件三

詳見附件一：後續用表單方式選出款式為 A



意願投票結果

A :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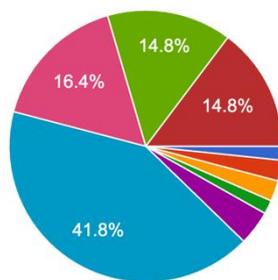
B : 21

C : 21

D : 22

圖示選擇

122 則回應



- A (兩腳同款式 NCUE 1971)
- B (兩腳不同圖示 左NCUE 右1971)
- C (刺繡爌肉飯)
- D (刺繡鴨子搭配NCUE文字)
- 無意願購買
- A
- D
- C
- B

詳見附件二：

有找幾家廠商洽談如下

- 主要因為圖示、訂購人數還未確定，廠商回覆較慢且也未確定是否製作，難以詢問價格。

FOOTER			
一般設計打樣費	刺繡打樣費	最低數量	單價
2500	3500	150	\$180
		200	\$175
		250	\$170
		300	\$160
		總計：54,000	未運費、未稅

Mit 群益襪子工廠			
刺繡開版費	刺繡打樣費	最低數量	單價
2500	1500	120	\$75
		200	-
		250	-
		300	-
		總計：13,000	未運費、未稅

襪仔王			
打樣費	刺繡開版費	最低數量	單價
-	800	150	-
		200	-
		250	-
		240	\$40(緹花) \$49(刺繡)
		總計：17300	未運費

Mit 群益襪子工廠			
刺繡開版費	刺繡打樣費	最低數量	單價
2500	1500	120	\$75
		200	-
		250	-
		300	-
		總計：13000	未運費、未稅

高雄裁縫室			
基本版費	打樣費	最低數量	單價
600 起	4000	50	-
		100	-
		150	\$185
		顏色基本 3 色 加一色\$30	200
	總計：	運費 200、未稅	

冬季帽踢			
基本版費	打樣費	最低數量	單價
-	-	50	-
		100	-
		150	
		200	\$90
		總計：18000	

學生會預算：

- 先以最貴的廠商為報價，會持續尋找並詢問合適的廠商。

項目	開版費	打樣費	數量	單價	運費	金額	備註
襪子	3,500x2	2500	300	\$160	1,000 (尚未洽 談到)	58,500	未稅

	(若兩支 不同圖案 需兩版)						
--	----------------------	--	--	--	--	--	--

詳見附件三：時間分配表

日期	工作	負責人	備註
12/15	企劃書		
1/15-1/19	1. 設計圖稿 2. 廠商確認價格 3. 製作表單		
1/22-1/26	意願表單(確認款式)		
	訂購期間		待定
2/19	開學		
2/19-3/1	付款、領貨		
3/8	結案		

## 報告事項（五）

113 年 02 月 20 日行政會議

案由：策劃部提校園演唱會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五月中辦理此活動，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第二十七屆學生會演唱會(追加)。

決定：備查。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第二十七屆學生會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校園演唱會 企劃書

- 一、活動名稱：校園演唱會
- 二、活動宗旨：
  1. 提升校園的熱絡度。
  2. 提升學生活動參與度。
  3. 增加學生會在校曝光度。
  4. 回饋繳交學生活動費之學生。
- 三、活動內容：六位藝人依序表演與主持人串場，整場活動時間約三小時。
- 四、活動時間：113 年 05 月 22 日（三） 18:00-22:00
- 五、活動地點：進德校區體育館二樓羽球館
- 六、活動對象：全體師生 預計 1,000 人
- 七、主辦單位：第二十七屆學生會
- 八、協辦單位：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 九、執行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策劃部
- 十、總召：企管三 洪婕宜 0925409496
- 十一、副召：企管二 林韋汝 0966722652  
會二乙 陳如筠 0900383379  
輔二甲 李穎心 0933743851
- 十一、活動當日粗流：詳見附表一。
- 十二、活動籌備流程：詳見附表二。
- 十三、經費計畫：詳見附表三。

附表一：活動當日粗流

時間	事項	備註
09:30~18:00	場佈	學生會工作人員 16:00 到
18:20~18:50	開放入場	
18:50~19:00	確認現場就緒	
19:00~21:30	表演+抽獎	
21:30~22:00	觀眾離場	
22:00~00:30	場地復原	

附表二:活動籌備流程

日期	事項	備註
112/11/29~12/5	藝人投票調查	
112/11/29~12/12	借用場地	
112/12/12	廠商場刊	
112/12/13	完成企劃書	
113/3/30	反黑預告	
113/4/1~8	藝人介紹	
113/4/9	張貼海報	進德:T大、會辦門口 寶山:教學一館、 十宿電視牆
113/4/24-5/19	取票、門票繳費	執勤時間至學生會辦取票、購票
113/5/22	活動日	

附表三:經費計畫

收入

收入來源	收入金額	備註
門票收入	依實際情況入帳	有繳學生活動費：免費 沒繳學生活動費：\$300/人

支出

支出項目	說明	支出金額 (新台幣)	備註
音響工程	主喇叭、監聽喇叭、分音器、混音器、效果器、無限型麥克風、監聽耳機、訊號線材、工程工資等	300,000	可互相流用
燈光工程	聚光燈、電腦燈、燈控制器、調光器、設備電纜、連接線、工程工資、工程運費等		
結構工程	Truss、安裝工程工資、拆卸工程工資、工程運費		
電力工程	發電機、電纜線、電力線材、配電箱		
會場佈置	阿里山帳篷、帳篷圍布、會議桌、點心椅、會場佈置人員、運費		
藝人演出	6組藝人+1位主持人		
餐費	80元*45人	3,600	

攝影費	攝影社(兩小時)1,000	1,000	
攝影超時費用	超時一小時費用 250 元	250	
交通費	藝人往返高鐵(火車)站計程 車費用 8 組*400 元*2(來回)	6,400	
	接駁車 3(趟)*3000(單趟費用)	9,000	接送學生往返兩 校區
羽球館場地費	照明費 12,000 空調費 10,000 場館維護費 18,000	40,000	
羽球館人事費用	行政人員\$2,196(共 2 人) 清潔人員\$2,196(共 2 人) 支援人員補充保費\$46 清潔人員勞保費及勞退金 \$242	4,680	
雜費	雜物、文具用品、活動當天 臨時支出	1,250	
合計		366,180	

#### 追加費用

項目	單價	數量	金額	備註
音響工程			400,000	追加金額將會分 攤於各項目中
燈光工程				
結構工程				
電力工程				
會場佈置				
藝人演出				

羽球館場地費	照明費:1,000/hr 空調費:2,500/hr 場館維護費:1,500/hr	15 小時	47,500	空調使用 4 小時
小計			447,500	追加 107,500

### 總預算

總預算	473,680	
-----	---------	--

## 報告事項（六）

113 年 02 月 20 日行政會議

案由：策劃部提校園演唱會市集企劃書，報請公鑒。

說明：將於五月中辦理此活動，報告當前進度。

附件：市集企劃書。

決定：備查。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007 市集」企劃書

- 一、活動名稱：演唱會市集---007 市集
- 二、活動日期：113 年 05 月 22 日（三） 10:00~17:00
- 三、活動地點：彰師進德校區活中前廣場
- 四、活動目的：
  1. 促進對於文創的認識與了解。
  2. 促進演唱會參與人數
  3. 促進對於地方美食的認識與了解。
  4. 提升學生對學校的歸屬感。
- 五、活動內容：
  1. 攤位販賣美食及文創商品。
  2. 預計攤位：20 攤以上。
  3. 攤位進場時間：當天早上 8:30-10:00。
- 六、主辦單位：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 七、活動負責人：輔二甲 李穎心 0933743851
- 八、活動副召集人：物理系 王竑文 0908817971  
輔二甲 林奕妘 0920727401
- 九、指導單位：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 十、參加對象：彰師大校內師生
- 十一、 經費收支表：詳見附表一
- 十二、 活動當日流程規劃：詳見附表二
- 十三、 活動籌備流程：詳見附表三
- 十四、 當日攤位配置圖：詳見附件 1

附表一

支出項目	說明	支出金額 (新台幣)	備註
攤位	帳篷、吊扇、帳棚燈、長桌、塑膠椅	0	廠商協助支出
獎品	1. 演唱會門票*5 2. 廠商贊助品(預計 200 份)	0	
電力工程	舞台+攤位用電	18,000	
醫護人員 費用	聘請校外醫護人員進駐 (一整天約 12 小時)	3,000	
餐費	100(份) x 5(人)=500	500	
活動宣傳	闖關卡 a4 200 磅材料紙 300 張:3,000 海報輸出:2(張)*250(單價)=500	3,500	海報張貼位置 進德 T 大及寶山教學館
合計		2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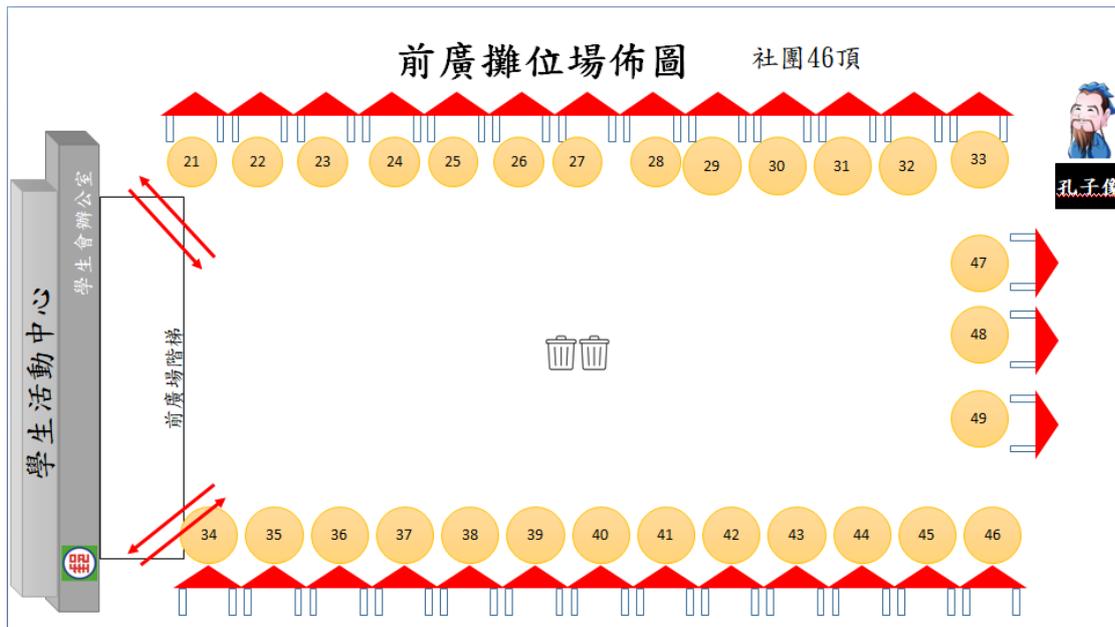
附表二

時間	當日流程	備註
08:00-10:00	攤位進駐	
10:00-13:30	擺攤	第一批次志工
13:30-17:00	擺攤	第二批次志工
17:00-18:00	撤場	

附表三

日期	事項	備註
112/12/14	企劃書完成	
112/12/15	敲定預算	
03/30	確認合作廠商	
03/31	確認攤位用具需求	主要採表單調查
04/09	社群宣傳+海報張貼	配合演唱會貼文日程
04/12	招募志工	8人
04/15~04/26	志工審核	需填寫志工審核表
04/15	確定各類攤位安排位置 完成場佈圖&完成場當天活動細流	
04/30	確定志工錄取名單	透過電子信箱通知
05/20	志工活動行前說明	志工人力分配、排班
05/21-05/22	進德校園電源配線配置	需要找學校人員協助
05/21	校外攤位帳篷架設	通知學校廠商車輛出入
05/22	活動日	預計 18:00 完成場撤

附件 1



(僅供參考，會再行更正)

## 討論事項（一）

113年02月20日行政會議

案由：權益部提本會參與113年大學學生會成果展，提請討論。

說明：一、續前年學生會參與112年成果展，本年度也將參與，展現本會今年度相關成果。

二、時間與地點

4/27~28、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

三、解說員

副會長周鈺唐、權益部長蔣光宗、財務部長孫婕菱、權益部副部長陳毓欣。

擬辦：討論通過，各負責人於會議結束後將審查檔案修正後上傳至雲端硬碟，並依企劃書內容辦理。

附件：一、113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實施計畫。

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113年大專院校學生會成果展參加計劃書。

決議：一、調整經費安排。

二、修正後通過。

## 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實施計畫

112.11.21 核定

### 壹、目的

鼓勵各大專校院學生會透過本活動，自我檢視組織發展狀況與落實傳承，並藉由導入「成就解鎖」概念，將成果展評選轉換為任務解決之活動設計，以提高各大專校院學生會參與本活動誘因，進而促進學生會之組織健全發展。

貳、主辦機關：教育部、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參、承辦單位：另行公告

肆、活動時間：113 年 4 月上旬辦理

伍、活動地點：00 部地區大學(待定)

### 陸、活動內容

#### 一、「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

(一)項目：區分為「學生權益」、「法規暨組織運作」、「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選舉制度」等 4 項，可任選 1 至 4 項參與。

(二)方式：採線上資料評閱及現場口頭答詢方式辦理，參與之學校須於活動前上傳與解鎖項目相關之書面資料；活動當日學生自治評審，亦將於現場與各校解說員進行詢答。

(三)人數：各校最多可安排 4 名現任學生會(含三權)成員擔任解說員，於現場與委員進行答詢。

(四)內容規範：

1. 內容：各校可擇「學生權益」、「法規暨組織運作」、「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選舉制度」，任選 1 至 4 項參與，「解鎖重要任務參考表」詳如附件，資料以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活動報名截止前之成果為主(本表提供各校參考，另可由學生會自行提出認為該項目中表現較佳之要項，擇取欲呈現之重點)。

2. 線上資料評閱及現場口頭詢答：

(1) 線上資料評閱：由參加之學生會將相關資料於指定期限內上傳相關資料，由各評審將進行檢視。

(2) 現場口頭詢答：由各評審就所上傳之資料，與各校解說員於現場進行口頭詢答。

(3) 另為配合無紙化政策並落實節能減碳，活動現場不可再展示與解鎖任務項目有關之書面資料，惟可攜帶筆電、行動載具或文宣品進行交流。另評審係依各校線上資料及現場口頭詢答表現做為評分依據，展攤布置不納入評分。

## 二、年度特色展現

(一) 項目：有意參加學校可就本項目單獨報名，由評審委員就本項目所呈現內容進行評審。

(二) 方式：活動當日由參與之學校就學生會運作上具特色、創新等內容(如校園行銷宣傳、校園議題倡議、學生會特色創意活動及措施設置等)，進行 10 分鐘以內之動態展現。展示結束後，由學生自治評審進行詢問。

(三) 人數：展演時則不限定人數，惟評審答詢時，須指派 1-2 名代表回答。

(四) 籌備方向：可以簡報、影像紀錄、行動劇……等多元方式呈現學生自治年度特色成果，內涵參考如下：

1. 學生會年度特色主題明顯呈現並切合各校設定之學生會特色。
2. 內容設計充實、架構完整及會務活動運作概念正確。
3. 有助於了解學生會年度特色規劃之延續性及傳承性。
4. 展現時間掌握配置得宜並妥善運用。

## 三、學生自治評審

(一) 身分：

1. 專家學者：聘請熟稔學生自治之專家學者、實務經驗工作者以及過往參與學生自治之學長姐擔任。
2. 學生代表：預計遴選 5 人，遴選資格為目前在學，且曾任學生會正副會長、學生議會正副議長或學生會第三權(如：學生法庭、學生評議會、學生仲裁會等)正副首長，或學生會幹部，並熟悉學生會運作，且有校內或校外學生自治組織或社團相關評審經驗者擔任。

(二) 任務：主辦機關於活動前及活動當日邀集評審召開共識會議，研商評選事務工作及共識建立，簽立評選期間之保密聲明書，以維護評選工作之客觀性與公平性；評選委員於評選當日完成評選任務，亦須協助

提供非評選對象及其他與會者學生自治相關服務。

#### 四、獎勵

##### (一)「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

###### 1. 等第說明

就各校擇定參與之項目以等第方式呈現成果，說明如下：

等第	說明
A+	所有目標皆達成，且超越期望
A	所有目標皆達成，且品質佳
A-	所有目標皆達成
B	達成部分目標，但需一些精進
C	未達成最低目標

備註：等第結果僅係評審就各校學生會自身所呈現成果所評，並非與他校比較之結果。

###### 2. 獎項

由本署依評選結果擇優頒給獎項，說明如下：

獎項	標準	獎勵方式
全能滿貫獎	4項皆為A(含)以上者	獎牌乙面，獎金新臺幣3萬元，輔導老師獎牌乙面
學治三冠獎	3項皆為A(含)以上者	獎牌乙面，獎金新臺幣2萬元，輔導老師獎牌乙面
學治雙冠獎	2項皆為A(含)以上者	獎牌乙面，獎金新臺幣1萬元，輔導老師獎牌乙面
學治單冠獎	該參與項目為A(含)以上者	獎狀乙紙，獎金新臺幣5仟元，輔導老師獎狀乙紙

備註：獎金以得獎學校名義請領，再由各該校轉發學生會。

- (二) 年度特色展現：依據參與學生會之學制分組進行分數排序，全部共取5名，獲頒獎狀乙紙及獎金新臺幣8仟元，輔導老師獎狀乙紙。
- (三) 最佳人氣獎：由與會者投票選出最喜愛之前三名學生會攤位，得票數前三名者發給人氣獎狀乙紙及獎品。
- (四) 服務貢獻獎：未獲上列獎項之參加學校，發給服務貢獻獎狀乙紙。
- (五) 獲獎之學校，未來申請本署「大專校院學生會專題研討課程」另酌予提高補助比率或全額補助。另獲獎學校之學生會及輔導老師，得由主辦機關洽邀於相關學生自治活動進行經驗分享。

#### 五、交流觀摩

- (一) 參與「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之學校，須至會場擺攤，活動「交流觀摩」時段至少安排1人於展攤與他校交流。
- (二) 各校展攤可發揮創意，多元展現學生會運作成果，主辦機關將提供

各校一桌面(長約 180 公分、寬約 60 公分)，並配有 3 張椅子、1 個插座，另為免造成安全之虞，各校展示高度請勿超過 250 公分，寬度及深度等則請依桌面實際規格進行調整，並以不影響他校攤位展示及人員動線為原則。

## 柒、報名時間及方式

一、學生自治評審(學生代表):符合資格且有意願擔任者，由學校填妥推薦表，並敘明推薦理由併同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於公告日起至 2 月 23 日(星期五)23 時 59 分前(以網路受理時間為準)，至本署「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https://sa.yda.gov.tw/>)報名，並將報名資料(附件 2、附件 3 及佐證資料)以 PDF 檔案上傳，始完成報名程序。

二、「學生會基本運作」及「年度特色展現」:

(一)報名時間及方式：自公告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 日(星期五)23 時 59 分前(以網路受理時間為準)，至本署「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完成報名作業。

(二)報名資料：

各校完成線上報名作業後，須併同提供本署雲端資料夾，**檔案大小總和請勿超過 1GB**，檔案如逾限制容量，主辦機關有權得不予審查。雲端資料夾包含以下資料：

1. 核章後之報名表(附件 5)。

2. 學生會組織章程。

3. 成果摘述及其他資料：

(1)參與「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之學校，依參與之項目，每項提供 1 張 A4 說明(可雙面)成果摘述，內容可參考「解鎖重要任務參考表」，並依實際情形，分別摘述成果，成果為各校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活動報名截止前學生會之資料。

(2)參與年度特色展現之學校，則提供 1 張 A4 說明(可雙面)特色展現摘要，另如有相關電子素材，如簡報、影音檔、圖文檔等，可先行放置於雲端，若檔案超過容量則於現場提供。所使用之素材應確保均為合法或取得授權，若有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應自負相關責任。建議依校內學生會發展特色或對校園環境學生自治發展之意涵加以呈現。

(三)資料不齊全、檔案格式不符、超過規定頁數、未依規定項目填寫或非指定期間內資料、未核章或漏章及未簽名、未於規定期限繳交者，主辦機關得公告限期抽換 1 次，逾期未補正、繳交者，得經評審委員共識會議酌予扣分。

(四)為確保活動評選之公平性，各校評選資料於主辦機關所公告可抽換之時間後即不可再行抽換。

### 三、交流觀摩：

(一)年度特色展現觀摩：考量場地空間因素，有意觀摩者，請以學校為單位進行報名，各校可推薦輔導老師 1 名及學生會代表 2 名入場，未完成報名程序者，不可進場。

(二)展攤交流觀摩：採自由進場，無須事先報名，限於規定時間進場。

(三)「年度特色展現」評選時段，開放線上同步直播供他校觀摩。

(四)其他成果展相關活動：以個人名義進行報名。

### 捌、計畫時程表：

項目	時間
學生自治評審(學生代表)報名	訊息公告日起至 113 年 2 月 23 日
「學生會基本運作」及「年度特色展現」報名	訊息公告日起至 113 年 3 月 1 日
交流觀摩及其他成果展相關活動報名	訊息公告日起至活動前 2 日
學生會成果展暨交流觀摩活動	113 年 4 月上旬

### 玖、其他：

一、解說員請攜學生證至會場，若經舉發並查證資格不符，主辦機關得取消參加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勵。

二、各項資料應確保內容之正確性與真實性，且不可任意更改各項附件格式及內容，違者若經舉發並查證屬實，主辦機關得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項及其所有獎勵。

三、各參加學生會之評審綜合意見，將於活動後提供參加學校參考。

四、得獎學生會及有功人員，請學校本於權責從優敘獎，以提升學生自治校內推廣成效。

五、獲獎之學生會須授權主辦機關公開本次參與評選之「學生會成果摘述」及「年度特色展現」，以利各校學生會相互學習。

六、113 年學生會成果展活動時間、地點及活動流程，將另行公告。

- 七、主辦機關保留取消或變更計畫辦理形式，計畫之修正或變更之解釋權，將於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網站(<http://www.yda.gov.tw/>)及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http://gpsa.ntut.edu.tw/>)公告。
- 八、活動洽詢：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電話：02-77365174 林先生。

附件 1

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解鎖重要任務參考表

(一) 學生權益

解鎖內容
1. 學生會代表依照大學法精神出席與學生學業、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會議，並於會議中主動提出與學生有關之事項並落實傳達予學生知悉（可列舉相關會議及措施）。
2. 學生會主動蒐集或積極反映學生之意見，並追蹤校方後續處理情形（請列舉相關辦法及案例）。
3. 學生會積極參與校園議題的討論，並鼓勵學校同學共同參與（請列舉相關案例）。
4. 學生會積極促進師生之間的相互溝通與理解（請列舉相關案例）。
5. 學生會可獨立自主參與與學生權益相關之校務討論（請列舉相關案例）。

(二) 法規建立暨組織運作

解鎖內容
1. 學生會組織章程及相關運作法規明確、清楚（例如具有學生會宗旨、組織架構、幹部權責、會員的權利義務、會費的收取、退費方式、選舉罷免、停權等相關規範），組織章程及相關法規定期檢視、適時修訂，並經由正式會議討論通過及記錄。
2. 學生會組織權責分工明確、運作健全程度，並依法源依據運作。
3. 學生會組織建立完善代理運作制度。
4. 學生會組織定期辦理培訓課程及幹部訓練，以利成員相關知能培力及經驗傳承。
5. 建立與校內其他學生團體、學校之溝通協商機制（請列舉相關案例）。
6. 定期辦理跨校性之交流活動（請列舉相關案例）。

(三)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

解鎖內容
1. 學生會組織訂定年度計畫，含活動行事曆，並定期檢視、調整。
2. 學生會的年度計畫符合學生會成立宗旨及階段性發展計畫，內容包含目標、實施策略、具體項目、經費需求、資源管道及預期效益等。
3. 學生會組織定期根據年度計畫，計算各項規劃執行率，並有相關活動執行成效表。
4. 學生會之財務經費可獨立自主運用，學生會經費設立專戶（非私人帳戶），且由專人專帳負責管理或公開徵信；學生會經費帳戶之簿冊與印章分別由專人保管，並建立財務監督機制。
5. 學生會各項活動有擬定年度預算使用規劃、財務管理辦法，且其預算、決

解鎖內容
<p>/結算之審核程序公開透明，並有各項活動及年度總預決算表、審查紀錄等。</p> <p>6. 學生會建立完整的財務支領、核銷及稽核流程，以及學生會經費來源、使用原則及運作情形符合規定，各類相關單據確實整理；年度經費收支情形確實登錄於帳冊，並清楚詳載。</p>

(四) 選舉制度

解鎖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會設置選舉委員會並獨立運作。</li> <li>2. 學生會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依民主選舉方式產生，產生方式及訂定程序符合規定，並依規定完成交接。</li> <li>3. 學生會會長、正副議長及議員有補選機制（例如：未過門檻、出缺額），且補選機制符合規定。</li> <li>4. 舉辦或參加有關選舉制度訓練。</li> <li>5. 選舉資訊依規定公開予全校學生知悉，並運用多元方式公開資訊。</li> <li>6. 如辦理線上選舉，辦理過程能達成投票權人身分查核和匿名投票之原則。</li> </ol>

附件 2

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學生自治評審(學生代表)推薦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照 片
通訊處	聯絡處					
	E-Mail		聯絡電話:( ) 手機:			
學校	學校名稱	學 制		科 系 (所)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校院(含綜合大學及一般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大學(含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學校				
學生會經歷	學生會名稱	職 稱		擔任時間		備 註
獲獎事績	學 年	參 加 項 目			獲 獎 獎 項	
	範 例	1、112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全能滿貫獎	
		2、				
擔任校內評審經歷	(請出具相關證明)					
學校推薦意見	(此欄務必請學務處同仁或課外組填寫)					
填表人：	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		學務長：			
(簽名或蓋職章)	(簽名或蓋職章)		(簽名或蓋職章)			

備註：

1. 學生評審之遴選資格：

(1) 目前在學，且曾任學生會正副會長、學生議會正副議長或學生會第三權(如：學生法庭、學生評議會、學生仲裁會等)正副首長，或學生會幹部，並熟悉學生會運作。

(2) 曾有校內或校外學生自治組織或社團相關評審經驗者。

2. 本表由學校學務處或課外活動指導組推薦並填寫，並請於 113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五) 23 時 59 分前至「大專校院學生會資訊交流平臺」(<https://sa.yda.gov.tw/>)進行線上報名，並將報名資料(附件 2、附件 3 及佐證資料)以 PDF 檔案上傳，始完成報名程序。

3. 簽章處請於送出前確實簽名或蓋職章，未簽名、未蓋章或漏章者，將由承辦單位通知補正，逾期未補正者，由主辦機關決定是否符合資格。

附件 3

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學生自治評審(學生代表)遴選  
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

1. 本人同意將報名「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學生評審所填載及提供之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字號、地址、聯絡電話、行動電話、E-mail 信箱等), 無償提供主辦機關蒐集、儲存、分析及運用, 以辦理遴選相關作業。
2.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 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個人資料提供者相關權益之影響; 如未於填寫人簽名欄中簽名, 主辦機關將不予審核資料。
3. 本人已閱讀、瞭解相關規定並同意提供個人資料。

此致

主辦機關

授權人簽名：\_\_\_\_\_ (請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4

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資料上傳方式

- 一、請將解鎖任務相關資料上傳至 google 雲端硬碟，以「學校名稱」命名評選資料夾，資料夾內容詳如實施計畫柒、二之(二)「報名資料」。
- 二、將資料夾設定「共用」為「知道連結的人均可以檢視」，並務必將資料夾網址連結複製，填報至報名網站。



- 三、解鎖任務資料夾請依序編號，並將資料放入對應資料夾內，如下圖。



附件 5

113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  
報名表

學校名稱			
填表人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學生會基本資料			
學生會全名			
參與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會基本運作」解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權益</li> <li><input type="checkbox"/> 法規暨組織運作</li> <li><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計畫暨財務制度</li> <li><input type="checkbox"/> 選舉制度</li> </ul> </li> <li>●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特色展現</li> </ul> <p>備註：參與學生會可就校內運作任選以上項目參與(詳參計畫說明)</p>		
解說員	姓名	學生會職稱	解說項目
備註：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學生會網址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_		
資料上傳連結			
其他	活動當日攜帶物品： <input type="checkbox"/> 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錄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放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需協助事項：請先電話詢問承辦單位是否可提供協助		
學生會會長	(需簽名或蓋職章)	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	(需簽名或蓋職章)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 113 年大專院校學生會成果展參加計畫書

一、活動名稱：113 年大專院校學生會成果展

二、參加目的：

1. 展現本會 112 年度成果及績效。
2. 提升本會對外之口碑，增進本校與本會形象。
3. 與他校學生會一同交流，增進本會運作能力。

三、活動時間：113 年 4 月 27 日(六)至 28 日(日)

四、活動地點：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第一校區

五、主辦機關：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六、主辦單位舉辦計劃：。

七、本會業務承辦部會：權益部。

八、本會業務聯絡人：蔣光宗 0910-827-181。

九、參加人員：

依主辦單位安排分為兩類：

1. 解說員(四名)：按照主辦單位要求，針對學生會之年度成果進行說明。為本次參與活動之主要角色。

職稱	姓名
副會長	周鈺唐
權益部部長	蔣光宗
財務部部長	孫婕菱
權益部副部長	陳毓欣

2. 隨行人員(五名)：負責協助本會參與本次活動之外物及機動需求。

職稱	姓名
會長	王群皓
總務部部長	呂宗墾
策劃部部長	洪婕宜
策劃部副部長	林奕妘
財務部副部長	陳亭嘉

十、經費安排：

校方完全補助：

項目	單價 2天及(來回)	人數	金額	備註
保險費	100	9人	900	保險費(學生)
膳雜費	800	9人	7,200	主辦單位未供餐、(2日)
住宿費	10000	1式	10,000	一晚
交通費	808	9人	7,272	本校到彰化客運50元；彰化台鐵至新烏日36元；彰化台鐵站至新左營台鐵站638元；左營捷運至青埔站60元；7c港都客運加昌站至校區24元(來回)
影印、 耗材費	2,500	1式	2,500	評鑑資料及場佈開銷
合計			27,872	各項經費擬准於相互勻支

※金額核銷方式待確認

十一、籌備安排

日期		項目	負責人
起始日	終止日		
113/1/1	113/2/19	整理審查資料	蔣光宗、孫婕菱
113/1/1	113/3/1	審查資料上傳	蔣光宗、孫婕菱
113/1/30		報名	蔣光宗
113/1/1	113/3/1	經費確認	蔣光宗、孫婕菱
113/2/19	113/3/15	海報製作及輸出	洪婕宜、林奕妘
活動前一 周	活動前一 天	確認攜帶設備及行李	呂宗墾、周鈺唐

## 討論事項（二）

113年02月20日行政會議

案由：權益部法務組提「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辦法」法案創制，提請討論。

說明：針對立定人事管理辦法，特別訂立。

擬辦：討論通過，送學生議會審議。

附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規則。

決議：照案通過。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行政中心人事管理規則（草案）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0 日行政會議制定

##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立法依據）

本規則依「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人事管理自治條例」（下稱本條例）第五條及第八條訂之。

## 第二條（主管單位與權責）

行政中心常設人事組，為行政中心人事管理機構，管理行政中心內完全人事事務，置組長一名，組員若干名。人事組組長由會長任命，並送議員大會備查，受任命人應有一學期以上於學生會內行政工作經驗。

## 第三條（編制與職等）

行政中心編制，所有人員皆稱成員，並依權責由上到下畫分以下職等：

- 一、會長、副會長。
- 二、秘書長。
- 三、一級幹部：部長、副部長。
- 四、二級幹部：組長、處長、主任。
- 五、部員。

## 第二章 任用

## 第四條（人員招聘）

人事組得就行政中心編制規模大小，以公平、公正、公開、客觀、唯才適用為原則，對當然會員招募成員，招募方式由人事組訂之。

## 第五條（面試）

經招募之成員，需經面試，面試人員由一級幹部以上職等及人事組組長組成為原則（下稱面試官），會長得就需要，邀請其他人員出席。

面試時，面試官應至少有二分之一人員出席，且人事組組長及受試者必須出席，面試通過後，即為部員。

受試者有突發性狀況時，得申請展延面試時間，以一次為限。

#### 第六條 (人事安排)

部員得就自身興趣、能力等，自由選擇所處部門，應至少選擇一部門，並不以單一部門為限，報人事組同意後，使得就任。

#### 第三章 考勤與銓敘

#### 第七條 (人事培訓)

人事組須對新就任部員進行基礎培訓，如值勤訓練、基本守則等。

各部部長須對部員進行專業培訓，針對所屬部門勤務，培養部員專業能力。

#### 第八條 (對外業務)

行政中心於進德和寶山辦公室皆有提供對外業務(下稱值勤)，部員每個月至少須值勤一次，不分地點，但因其他因素而無法執勤時，經人事組組長同意時，該月得免值勤。

人事組須於每月下旬公告下月值勤時間與自選值勤期限，部員須於期限內，考量自身狀況酌於選擇。

#### 第九條 (值勤安排)

值勤日數以法定工作日為原則，遇期中考、期末考、寒假及暑假時得暫停值勤。

值勤人數以安排一人為下限，至多無上限，但每月值勤日數，原則不予空缺。

新就任部員首次值勤時，須安排一位既有成員輔佐。

#### 第十條 (突發狀況)

成員於預定值勤時間前，因有突發狀況致不能值勤時，應找其他成員代替，若無成員可替代時，應立即告知人事組，人事組得就狀況進行處理，以暫停該日值勤為最後原則。

#### 第十一條 (缺曠)

無故缺曠值勤，且未告知人事組者，記缺曠一次。

#### 第十二條 (銓敘)

表現良好，或有重大貢獻部員，部員所處部長得向人事組提銓敘案，經人事組審議後辦理。

#### 第四章 遷調與解職

### 第十三條 （單位異動）

部員得自願申請異動所處部門，須報備理由，經人事組組長同意後，使得異動。

### 第十四條 （離職）

成員因自身安排規劃，簽署離職申請書與個人物品切結書繳交人事組後，即可離職。

人事組須於成員繳交前述文件後，於三日內完成離職程序。

### 第十五條 （撤職）

成員因有以下情事時，人事組應主動予以撤職：

- 一、職位異動致不屬於任一部門時。
- 二、值勤累計缺曠次數達三次。
- 三、蓄意損毀設備、撕毀公文或公共文件。
- 四、施以暴行或有重大侮辱情節者。
- 五、貪汙、盜竊、行賄受賄、敲詐勒索，未達刑事處罰標準者。
- 六、濫用職權，脅迫他人使之不法者。
- 七、具重大過失或不當行為，後果嚴重者。
- 八、涉嫌違反刑法最輕本刑三年以上或經有罪判決者。
- 九、洩漏機密者。
- 十、因自身可歸責行為而使本會名譽受損者。

職等在一級幹部以上者，準用此條規範。

### 第十六條 （免職）

任何成員得就前條未列事項，向人事組提出他人免職書，並檢附相關書據。人事組須於收到相關書據三日內，告知受免職人於七日內提出答辯書，並於收到答辯書或逾期後三日內，招集一級幹部以上職等成員進行審理，並須有三分之一審理人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使得免職。

針對同一受免職人，三個月內不得再次提出免職案。

人事組組長免職，適用本條之規定。

## 第五章 附則

### 第十七條 （公布與施行）

依本條例第八條規定，本規則經學生議會審議後，公告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討論事項（三）

113 年 02 月 20 日行政會議

案由：權益部提本會共同舉辦「生出一條安全回家的路：與我們的步行國家願景」通識講座一場，提請討論。

說明：本次有幸與還路於民人權組織合作，一同與學生人行道安全小組和學生議會辦理本次講座，並以通識講座的方式，將行人安全議題推廣出去。

擬辦：討論通過，並繼續辦理。

附件：一、還路於民講座企劃書。  
二、生出一條安全回家的路的企劃。

決議：一、將學生會和學生議會調整為協辦單位  
二、修正後通過。

## 學生會通識講座企劃書

- 一、活動名稱：生出一條安全回家的路：與我們的步行國家願景
- 二、主講人：還路於民行人路權促進會
- 三、主辦單位：彰師行人安全小組
- 四、協辦單位：學生會、學生議會
- 五、活動日期：113年3月1日 星期五
- 六、活動時間：19:00~21:00
- 七、活動地點：綜合中心演講廳
- 八、活動緣起：行人安全在台灣，一直是處於弱勢的狀態，即便近期政府開始有作為想要改善問題，但強度不足，難以看到政府的決心，因而邀請還路於民行人路權促進會，向學生分享相關經驗與知識。
- 九、活動目的：
  - 1、強化學生行人安全觀念。
  - 2、透過演講及對話充分討論台灣長期存在的交通問題，強化學生對於察覺生活周遭問題的敏感度。
  - 3、透過演講讓學生能注意生活周遭交通環境，強化學生參與公共議題程度。
- 十、活動負責人  
總召集人：會四甲 李超群 0907702920  
副召集人：資工三 蔣光宗 0910827181
- 十一、活動內容：

進行一小時 45 分鐘演講內容，15 分鐘邀請學生發表想法及宣傳理想，整場活動總計二小時。

十二、 活動進行方式：

時間	地點	事件	備註
18:00~18:30	綜合中心演講 廳	布置場地、迎接講師	
18:30~18:50		簽到進場	已報名者
18:50~19:00		開放現場報名入場	未於線上報名者
19:00~19:05		開場	主責：  主題：活動開場詞、 講者介紹、回饋單與 線上表單說明
19:05~19:40		講座 講師：劉亦	主題：「抱怨公共 化」暨京都步行經 驗、日本交通思想
19:40~20:15		講座 講師：佳翰	主題：美國步行體 驗、交通設施暨醫學 觀點看待交通環境
20:15~20:50		講座 講師：一閑	主題：進擊公民的道 路改善行動
20:50~21:00		講師互動	學生提問，講師回覆
21:00~21:15	演講地點出口	簽退	收尾、提醒簽退、收 回饋單
21:15~21:30	講座地點或 學生會會辦	場復	收拾所有物品、確認 硬體設備已關閉、物 品清點

十三、指導單位：學務處課指組

十四、參加對象：彰師大師生及校外民眾，150 人(位學生及工作人員)，民眾 50 人

十五、經費預算表：

種類	項目	單價	數量	金額	備註	經費來源
	講師費	0	0	0	無須支應講師費	

講師支出	交通費	2080	3	6240	高鐵台北-台中 來回 計程車 來回	社團津貼
總計		6240				

十六、講者學經歷介紹：詳見附表一

附表一

序	講師單位	學經歷
1	還路於民行人路權促進會	<p>由還路於民大遊行後改組而成</p> <p>喚醒國民重視人本交通，並以交通 3E 為基礎改善交通現況以降低行人的傷亡率</p> <p><b>五大訴求</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健全人行設施</li> <li>2. 改革駕訓制度</li> <li>3. 執法捍衛人行道</li> <li>4. 重建交通法治</li> <li>5. 交通零死亡願景</li> </ol>

十七、通識認證

(一)、認證通識講座說明（完成以下要求，缺一不可）

1. 於學校講座活動報名系統報名成功。
2. 活動開始前 30 分鐘，於活動場地外進行簽到，最晚請於活動開始前 10 分鐘完成簽到，逾時不予受理簽到，亦不開放進場。
3. 欲遞補參加者，最晚於活動開始前 10 分鐘，依現場席次開放現場遞補登記。
4. 進場請務必戴口罩，未戴口罩者不得入場，也無法取得該場次通識講座認證。
5. 活動結束後進行簽退並繳交回饋單

(二)、主辦單位於講座結束 2 週內統一上傳該場次之通識護照認證。

(三)、通識護照提醒：

1. 自 108 學年度起施行「通識護照提醒名單」機制：無故缺席已報名之通識護照活動「累計 3 次」者，將列入提醒名單，暫停當學期及次學期於

線上報名系統管理系統報名之權限(僅能於活動當日至現場遞補)

2. 若臨時無法線上出席，請事先取消報名，以利釋放名額給其他同學。
3. 以簽到及簽退為憑，遲到、早退視同出席。完成活動 5 項要求者，方能取得通識護照認證。

## 【生出一條安全回家的路：與我們的步行國家願景】講座

我們將於3月舉辦一場「生出一條安全回家的路：與我們的步行國家願景」的講座。還路於民行人路權促進會成員將和彰師大的同學們交流，分享國外的步行生活體驗、街道改造經驗、交通思想的變革，並一起思考如何將這些經驗與資源落實於彰化甚至台灣，在城市與國家實踐快樂生活、步行友善的願景。

- 活動時間：2024/03/01（五） 2hr 晚上7點-9點
- 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會、還路於民行人路權促進會
- 活動地點：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活動中心會議室

活動內容：

### 【03/01 活動】

1. 「抱怨公共化」暨京都步行經驗、日本交通思想（35min）：如何變成「路權仔」，乃至於社會運動的參與者？日本的湯川利和先生如何在半世紀以前遇見私家車對社會的衝擊？「交通權」與「私家車亡國論」思想又是什麼？（劉亦，日本交通權學會海外會員、「我是台灣行人」版主）
2. 美國步行體驗、交通設施暨醫學觀點看待交通環境（35min）：美國在所謂「車本」環境中，仍做了什麼努力？如何以公共衛生與醫學觀點提倡「健康老化」（healthy aging）與步行環境、社區營造之間的關聯？交通環境的健全如何減少衰弱症與失能盛行率？（佳翰，醫師、「台灣脫亞入歐運動」版主）
3. 進擊公民的道路改善行動（35min）：還路於民大遊行籌備經驗分享，如何將理念落實為行動？當中遇到了什麼挑戰？遊行與其後轉化的還路於民協會的願景為何？（一閑，820遊行籌備人之一、「散步台灣」版主）
4. 綜合與談、協會推廣（15min）

### 【後續活動合作提案】

1. 從交通環境的受壓迫者起身反抗，社會運動經驗分享（40min）：從被台灣交通逼出PTSD，到自己和公務機關周旋出一小部分成果（人行道、斑馬線），到舉辦出台灣第一場以行人安全為主軸的大遊行，及香港人行環境觀察（YC，820遊行發起人）
2. 社群時代，用圖文反攻大路（40min）：如何運用文學專業及社群媒體之經營，表達意見、創造公共討論（有時是辯論）（舌舌，台中人、「拔舌地獄」版主）

#公民參與 #還路於民 #零死亡願景 #VisionZeroTW